

2023 年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主要职责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辖区内各基层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焦作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

(一) 依法审判法律法规规定的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二) 依法审判对基层法院判决和裁定提出上诉和抗诉的案件。

(三) 受理不服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全市基层人民法院裁判生效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进行提审或指令基层人民法院再审。

(四) 基层法院移送审判的第一审案件。

(五) 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 依法对基层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七) 监督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对法律、法规、规定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组织专业培训；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基层人民法院机构编制工作；领导市中级人民法院直属事业单位的工作。

(十二)监督、检查和指导全市法院的监察、执行的法警工作。

(十三)在审判工作中注意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建设。

(十五)完成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二、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包括院机关本级预算。

院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人事处（书记官管理处）、政治部宣传教育处、政治部离退休干部工作处、立案庭、信访局、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刑事审判第三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知识产权审判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

办公室、审判监督第一庭、审判监督第二庭、执行局执行一庭、执行局执行二庭、执行局综合处、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处、法警支队警政科、法警支队警务科、法警支队直属大队、司法技术处、评查问责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绩效考核办公室、少年综合审判庭、劳动者权益保护审判庭、清算与破产审判庭、环境资源审判庭等机构的预算。

第二部分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总计 8743.1 万元，支出总计 8743.1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556.1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办案业务量增加；支出增加 556.1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作业务量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收入合计 874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8743.1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支出合计 874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42.4 万元，占 71.4%；项目支出 2500.7 万元，占 28.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8743.1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556.1 万元，增长 6.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作业务量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874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42.4 万元，占

71.4%；项目支出 2500.7 万元，占 28.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624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308.5 万元，占 85.04%；公用经费支出 933.9 万元，占 14.96%。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33.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数较 2022 年无变化。

(二) 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数较 2022 年无变化。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2.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数较 2022 年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数较 2022 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0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933.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4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6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院2023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6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6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5辆（其中1辆执法执勤用车已转移至温县法院）、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院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7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	1,791.7
其中：财政拨款	8,743.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5,201.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948.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14.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7.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743.1	本年支出合计	8,743.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743.1	支出总计	8,743.1

预算02表

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小计												
	合计	8,743.1	8,743.1	8,743.1	8,743.1											
077008111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8,743.1	8,743.1	8,743.1	8,743.1											
0770081111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级)	8,743.1	8,743.1	8,743.1	8,743.1											

预算03表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8,743.1	6,242.4	4,809.3	499.2	933.9			2,500.7	1,791.7	709.0			
	077008 111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8,743.1	6,242.4	4,809.3	499.2	933.9			2,500.7	1,791.7	709.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1.7						1,791.7	1,791.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492.3	4,492.3	3,569.8		922.5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709.0						709.0		709.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0.6	510.6		499.2	1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37.5	437.5	437.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1	414.1	414.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7.9	387.9	387.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743.1	一、本年支出	8,743.1	8,743.1	8,743.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4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1.7	1,791.7	1,791.7		
其中：财政拨款	8,743.1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5,201.3	5,201.3	5,201.3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8.1	948.1	948.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4.1	414.1	414.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87.9	387.9	387.9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8,743.1	支出合计	8,743.1	8,743.1	8,743.1		

预算05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8,743.1	6,242.4	4,809.3	499.2	933.9	2,500.7	1,791.7	709.0		
		077008 111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8,743.1	6,242.4	4,809.3	499.2	933.9	2,500.7	1,791.7	709.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91.7					1,791.7	1,791.7			
204	05	01	行政运行	4,492.3	4,492.3	3,569.8		922.5					
204	05	99	其他法院支出	709.0					709.0		709.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0.6	510.6		499.2	1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5	437.5	437.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1	414.1	414.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87.9	387.9	387.9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42.4	5,308.5	93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450.0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13.0		1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5		112.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37.5	4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		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4.1	414.1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09.3	1,109.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0.4	1,12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3.0		1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0.2	10.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499.2	499.2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5.3	835.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	4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135.7		135.7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3.0		103.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36.0		36.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64.0		16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87.9	387.9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51.2		51.2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41.0		4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11.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95.1		195.1
30224	被装购置费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50.0		50.0

预算07表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合计					8,743.1	8,743.1	8,743.1									
0770	0811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8,743.1	8,743.1	8,743.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450.0	45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3.0	13.0	13.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5	112.5	112.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37.5	437.5	437.5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 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8.0	8.0	8.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414.1	414.1	414.1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09.3	1,109.3	1,109.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20.4	1,120.4	1,120.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3.0	13.0	13.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0.2	10.2	10.2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99.2	499.2	499.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35.3	835.3	835.3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	44.6	44.6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35.7	135.7	135.7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3.0	103.0	103.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6.0	36.0	36.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4.0	164.0	164.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387.9	387.9	387.9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1.2	51.2	51.2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1.0	41.0	4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1	144.1	144.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95.1	195.1	195.1												
302 24	被装购置费	502 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50.0	50.0	50.0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117.5	1,117.5	1,117.5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185.0	185.0	185.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9.0	129.0	129.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6.0	126.0	126.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73.3	373.3	373.3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3 06	设备购置	75.0	75.0	75.0												
399 99	其他支出	599 99	其他支出	85.0	85.0	85.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217.2	217.2	217.2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10.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50.0	50.0	50.0												

预算08表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133.5	8.0	112.5	112.5	13.0

注: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 因公出国(境)费, 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 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 公务接待费, 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09表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预算10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500.7	2,500.7							
	077008111	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2,500.7	2,500.7							
其他运转类	培训费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聘用制书记员经费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397.3	397.3							
其他运转类	办案业务经费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1,269.4	1,269.4							
其他运转类	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75.0	75.0							
特定目标类	办案业务经费（专项）	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709.0	709.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